重庆大学2024年春季田径运动会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重庆大学体育工作委员会

二、承办单位

重庆大学体育学院

三、竞赛时间

2024年4月12至13日

四、开幕式、闭幕式地点

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田径场

五、竞赛地点

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田径场

六、参加单位

校内各单位

七、竞赛项目

（一）本科组男子项目（十一项）：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4×1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7.26kg）、迎面接力（20人）。

（二）研究生组男子项目（九项）：100米、200米、400米、800米、4×1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7.26kg）。

（三） 本科组女子项目（十一项）：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4×1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kg）、迎面接力（20人）。

（四）研究生组女子项目（九项）：100米、200米、400米、800米、4×1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kg）。

（五）教工男子青年组项目（45岁以下，不含45岁）（八项）：100米、400米、800米、4×100米接力、跳高、三级跳远、跳远、铅球（5kg）。

（六）教工女子青年组项目（45岁以下，不含45岁）（七项）： 100米、400米、4×100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kg）。

（七）教工男子中年组项目（45岁-59岁）（五项）：100米、800米、跳高、跳远、铅球（5kg）。

（八）教工女子中年（含离退休教职工）组项目（45岁-59岁）（五项）：100米、400米、跳高、跳远、铅球（4kg）。

（九） 教工女子老年（含离退休教职工）组项目（60岁以上，含60岁）（三项）：50米、垒球掷准、铅球（3kg）。

（十）教工男子老年（含离退休教职工）组项目（60岁以上，含60岁）（三项）：50米、垒球掷准、铅球（4kg）。

（十一）教工集体项目：围棋团体赛（3人）、中国象棋团体赛（3人）、桥牌四人队式赛。

八、参加办法

（一）比赛分设：本科生组、研究生组和教职工组。

（二）凡我校正式在编的教职工或工会会员和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均可由所在单位报名参赛。

（三）研究生院不单独参赛，研究生以学院为单位分别报名。本科生院学生按大类组成三个队分别报名参赛。

（四）本次比赛教职工田径比赛严格按照组别参赛，不能跨组别参赛，不能高龄组参加低龄组，更不能低龄组参加高龄组，一经发现取消本人及团队成绩排名。教职工组别各年龄段划分：男、女青年组（1979年4月1日及以后出生）；男、女中年（含离退休）组（1979年3月31日至1964年3月30日之间出生）；男、女老年（含离退休）组（1964年3月31日及之前出生）。

（五）每单位须报领队1人（院、部、处领导），可报教练员２-３人。

（六）各学院学生各组别每单项限报5人，每人限报2个单项（接力、集体项目除外）。

（七）教职工各分工会各组别每单项限报3人，每人限报2个单项，（接力、集体项目除外），接力及棋牌项目每单位限报一队（教工组围棋3人、中国象棋3人、桥牌每队4人）。

（八）所有学生参赛时必须出示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学生证或校园卡）方可参赛。如果是学生证或是校园卡必须照片清晰可见，否则不予检录、不予参赛。所有教职工参赛时必须出示身份证，否则不予参赛。

（九）所有报名参赛的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签署《健康承诺书》见（附件1），如有基础疾病等不宜参加比赛的，禁止报名参赛。参加800米及以上竞赛项目的参赛队员需到校医院进行健康体检。

（十）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或举报，经查属实，取消个人及团体获奖名次。

九、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

（二）本次比赛径赛使用电子计时系统记录成绩。

（三）径赛项目按成绩录取名次。分组决赛中如遇成绩相等，则按百分位成绩决定名次；仍相等，则名次并列，无下一名次，得分平均计算。

十、名次录取与奖励

（一）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以及教工组各单项录取前八名给与奖励，并按9、7、6、5、4、3、2、1计分。如实际参赛人数不足8人（队），按实际参赛人（队）数减一录取名次。教工组奖品发放由校工会负责，教工组各项目在职教工参赛数超过12（含12）人（队）的，取前八名发放奖品；不足12人（队）的，取实际参赛数的前三分之二发放奖品；人（队）数取整，不四舍五入。“教工组中的中、老年组”各项目涉及离退休教职工参赛奖品经费，由离退休处负责。

（二）接力比赛、学生集体项目、教工集体项目（含棋牌赛）按双倍记分。

（三）破市大学生纪录加27分，破校最高纪录加18分。破校运会纪录加9分（仅限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如同时破两个以上层次纪录，只加最高一级破纪录分。本次运动会（本科生组）增设破校最高纪录、破校运会纪录、十佳运动员、个人体育道德风尚奖四个特别奖项，并给予奖品奖励。

（四）本科生组男、女团体各取前八名；研究生组团体取前八名；教工组团体取前八名给予奖励。如遇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积分相等，则依次以破市、校纪录项次多者名次列前；如仍相等，则以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五）体育学院教工可组队参加比赛，不参与团体排名，4×100接力赛按实际获得名次发放奖品且不占该项目获奖名额；体育学院教工参加各项目比赛人数不足2人的，只按实际获奖名次发奖证（状）但不发奖品；超过2（含2）人但不足12人的取实际参赛数的前三分之二发放奖品；超过12（含12）人的，取前八名发放奖品，体育学院获奖名次发奖不占该项目获奖名额，与其他队并列该名次。

十一、报名方式

（一）本次运动会采用网络报名方式。各学院学生、教工及离退休人员在www.tjydh.net/bmv20/index.asp?id=3915网页登录，进行网上报名（技术负责人：廖老师，联系电话：17707339361）。用户名：各参赛单位简称，初始密码： cq2024　　(登录后必须修改) 。4月5日（星期五）17:00为报名截止日期。逾期不报者，以弃权处理。同时请各学院于4月5日（星期五）前将入场式解说词（150字以内）电子稿发送至1219992874@qq.com

（二）请各单位务必在报名表上注明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三）棋牌赛由各参赛单位按工会通知到校工会报名，棋牌赛于4月11日上午9：00正式开始。

（四）上报名单一经上交，不得更改和补报。

十二、其它

（一）4月10日上午9:00在虎溪校区管委会Z227会议室召开领队、教练员、裁判员工作会，交纸质报名表，发放运动会秩序册。

（二）4月11日下午2:00在虎溪校区田径场进行入场式彩排（各参赛单位指派一名旗手参加），各学院方队经过主席台时间不超过一分钟，表演方队不超过三分钟。

（三）“激扬青春，快乐无限”健身娱乐趣味赛在虎溪校区梅园田径场及虎溪校区体育中心进行。各学院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和教职工（含离退休教职工）现场个人报名参赛。

（四）“运动享乐趣”体育与健康科普知识线上答题竞赛于春季运动会期间在线上进行。校体委会组织相关体育与健康科普知识材料，各学院分管体育工作负责人通过“班级、年级、学院”落实本单位学生学习，在运动会期间完成线上答题竞赛。

（五）裁判员由大会委派。

（六）本规程解释权属体育工作委员会。

（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重庆大学体育工作委员会

2024年3月20日